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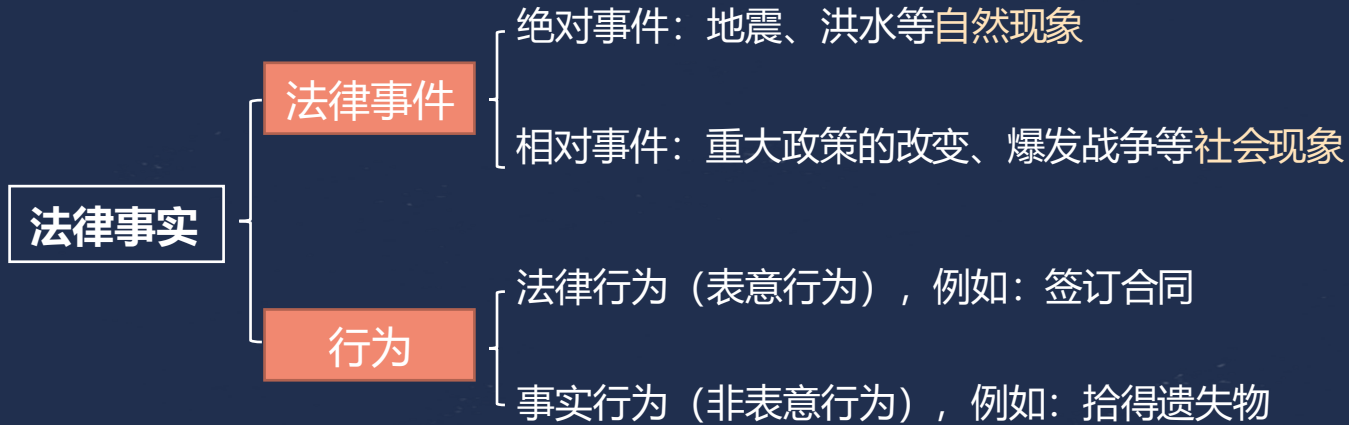
三、法律事实

(一) 概念

法律事实是指由法律规范所确定的，能够产生法律后果，即能够直接引起法律关系发生、变更或者消灭的情况。



(二) 分类



1.法律行为

分类标准	分类内容	代表行为
行为是否合法	合法行为与违法行为	—
行为的表现形式	积极行为	又称作为：签发支票
	消极行为	又称不作为：竞业限制
取得权利是否需要支付对价	有偿行为	买卖、租赁
	无偿行为	无偿保管、赠与



作出意思表示的主体数量	单方行为	遗嘱、行政命令
	多方行为	合同行为
行为是否需要特定形式或实质要件	要式行为	票据行为
	非要式行为	口头订立的合同
主体实际参与行为的状态	自主行为与代理行为	—



2.事实行为

事实行为是与法律关系主体的意思表示无关，由法律直接规定法律后果的行为。

包括：无因管理行为、正当防卫行为、紧急避险行为、侵权行为、违约行为、遗失物的拾得行为、埋藏物的发现行为等。



【多选题】 下列属于事实行为的有（ ）。

- A. 拾得遗失物
- B. 乙的侵权行为
- C. 丙签订合同的行为
- D. 丁的死亡

【答案】 AB



【单选题】（2022年）张某从赵某开设的网店购买一件手工玩具，因对玩具质量不满意，委托朋友孙某处理退货或退款事宜。孙某与赵某协商达成协议，张某不退货，赵某退还货款100元。随后，赵某将100元退还张某，关于该事件的下列表述中，不正确的是（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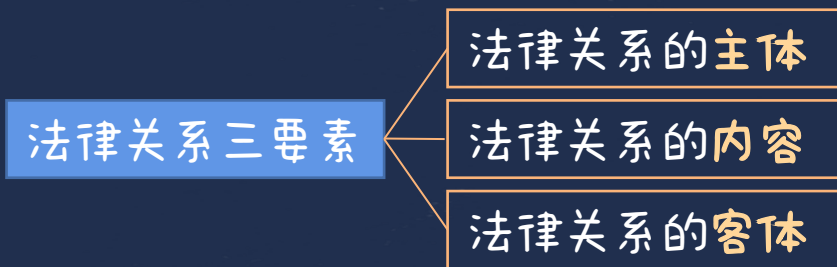
【答案】D

- A.孙某受张某委托与赵某达成协议的行为是代理行为
- B.张某委托朋友孙某处理该事件是积极行为
- C.赵某退还给张某 100 元货款的行为是自主行为
- D.张某购买赵某手工玩具的行为是单方行为



四、法律关系 ★★

法律关系是法律规范在调整人们的行为过程中所形成的一种特殊的社会关系，即法律上的权利与义务关系。



【妙招图】



主体

甲、乙

客体

甲交付车的行为
乙支付价款的行为

内容

交付货物的义务、收取货
款的权利（双方相互）



(一) 法律关系客体

物	自然物、人造物、货币及有价证券等
人身人格	(1) 生命权、身体权、健康权、姓名权、肖像权、名誉权、荣誉权、隐私权、婚姻自主权等 (2) 当人的头发、血液、骨髓、精子和其他器官从身体中分离出去，成为与身体相分离的外部之物时，在某些情况下也可视为法律上的“物”，成为法律关系的客体
智力成果	(1) 知识产权的客体，如作品，发明、实用新型、外观设计，商标等 (2) 智力成果通常有物质载体（如书籍、图册、录音、录像等），但其价值并不在于物质载体本身，而在于物质载体中所包含的信息、知识、技术、标识和其他精神因素



信息、数据、 网络虚拟财产	<p>(1) 作为法律关系客体的信息，是指有价值的情报或资讯，如矿产情报、产业情报、国家机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等</p> <p>(2) 个人信息是以电子或者其他方式记录的与已识别或者可识别的自然人有关的各种信息，不包括匿名化处理后的信息</p>
行为	生产经营行为、经济管理行为、提供一定劳务的行为、完成一定工作的行为



【多选题】 (2023 年) 下列选项中, 不能作为法律关系客体的的是 ()。

- A. 网络虚拟财产
- B. 个人隐私
- C. 有价证券
- D. 人的整体

【答案】 D



【单选题】 甲公司和乙公司签订购买 20 台办公电脑的买卖合同，总价款为 20 万元。该法律关系的主体是（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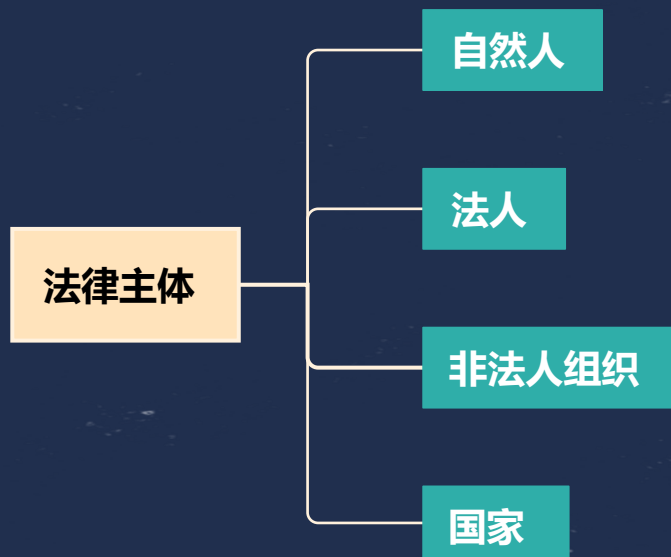
- A.甲公司和乙公司
- B.20 台办公电脑
- C.20 万元价款
- D.买卖合同

【答案】 A



(二) 法律关系的主体

法律关系中依法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的当事人。





02

法律主体



一、法律主体的分类★★★

(一) 自然人

	具体内容
范围	中国公民、外国公民、无国籍人
权利与义务	(1) 自然人从出生时起到死亡时止，具有民事行为能力，依法享有民事权利，承担民事义务； (2) 涉及遗产继承、接受赠与等胎儿利益保护的，胎儿“ 视为具有民事行为能力 ”。但是，胎儿娩出时为死体的，其民事行为能力自始不存在。



（二）法人

法人是具有民事权利能力和民事行为能力，依法 **“独立”** 享有民事权利和承担民事义务的组织。



1.法人的分类

类别	具体内容
营利法人	(1) 公司制营利法人：有限责任公司、股份有限公司 (2) 非公司制营利法人：没有采用公司制的全民所有制企业、集体所有制企业
非营利法人	包括事业单位，社会团体，基金会、社会服务机构等捐助法人，宗教活动场所法人
特别法人	包括机关法人、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法人、城镇农村的合作经济组织法人、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法人等



2.法人的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以法人的名义从事的民事活动，其法律后果由法人承受。

法人对法定代表人代表权的限制，不得对抗善意相对人。
法人承担民事责任后，可以向有过错的法定代表人追偿。



3.法人设立阶段的责任承担

分类	责任承担	
设立人为设立法人从事民事活动	法人成立	法人承担
	法人未成立	设立人承担，设立人为 2 人以上，承担连带责任
设立人为设立法人以自己的名义从事民事活动	第三人有权选择请求法人或者设立人承担	



4.法人合并、分立后的义务承担

①合并。

法人合并的，其义务由合并后的法人继承。

②分立。

法人分立的，其义务由分立后的法人承担连带责任，但是债权人和债务人另有约定的除外。



5.法人的解散、清算、终止



(1) 法人的解散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法人解散：

- ①法人章程规定的存续期间届满或者法人章程规定的其他解散事由出现；
- ②法人的权力机构决议解散；
- ③因法人合并或者分立需要解散；
- ④法人依法被吊销营业执照、登记证书，被责令关闭或者被撤销。



(2) 法人的清算

① 法人解散的，除合并、分立外，清算义务人应当及时组成清算组。

② 法人的董事、理事等为清算义务人，法律另有规定除外。

③ 清算义务人未及时清算，主管机关或利害关系人可以申请人民法院指定有关人员组成清算组。

④ 清算期间法人存续，但是不得从事与清算无关的活动。

⑤ 清算后的剩余财产，按照法人章程的规定或者法人权力机构的决议处理，法律另有规定除外。



(3) 法人的终止

①依法需要登记的，清算结束并完成法人注销登记时，法人终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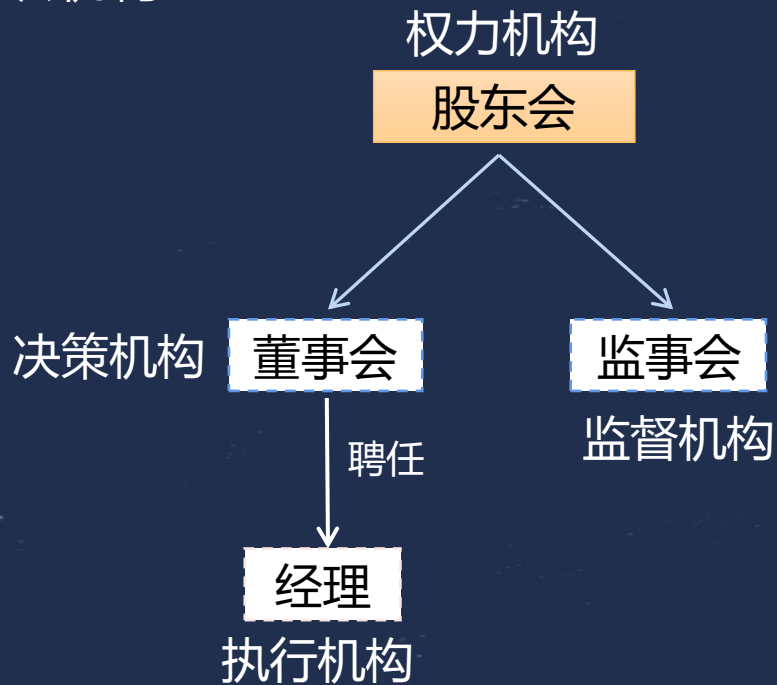
②依法不需要办理法人登记的，清算结束时，法人终止。

③法人被宣告破产的，依法进行破产清算并完成法人注销登记时，法人终止。



6. 营利性法人的其他考点

(1) 组织机构



权力机构（股东会）	行使修改章程，选举或更换董事会、监事会成员等职权
执行机构（董事会或执行董事）	行使召集股东会会议，决定公司的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决定公司内部管理机构的设置等职权
监督机构（监事会或监事）	行使检查公司财务，监督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依法履行职责等职权



(2) 法定代表人

按照公司章程的规定，由执行事务的董事或经理担任。



(三) 非法人组织

1.概念

不具有法人资格，但是能够依法以自己的名义从事民事活动的组织。

2.分类

个人独资企业、合伙企业、不具有法人资格的专业服务机构。

3.合伙企业的财产

合伙人的出资、以合伙企业名义取得的收益、依法取得的其他财产。

4.债务承担。

合伙企业的债务，首先以合伙企业的财产承担责任，在合伙企业财产不足以承担责任时，由各合伙人承担无限连带责任。



(四) 国家

在特殊情况下也可以成为法律关系主体。



【单选题】 (2024年) 下列各项中, 属于法人, 可以成为法律关系主体的是 ()。

- A. 某外国公民
- B. 某县政府
- C. 某个人独资企业
- D. 某合伙企业

【答案】 B



【单选题】 (2024年) 下列各项中, 属于非营利法人的是 ()。

A. 机关法人

B. 合伙企业

C. 基金会

D. 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法人

【答案】 C



【单选题】（2024年）公司因业务发展分立成乙和丙两个公司时，约定由乙公司负责偿还的债务，由于经营困难导致其无力偿还的下列说法正确的是（ ）。

A.由乙公司偿还

B.由丙公司偿还

C.待丙公司破产后通过清算的方式参与偿还

D.由乙公司和丙公司连带偿还

【答案】 D



【多选题】（2023年改编）营利法人的执行机构为董事会或者执行董事的，可以担任其法定代表人的有（ ）。

- A. 监事
- B. 副经理
- C. 执行事务的董事
- D. 经理

【答案】 CD

